

南昌大学部门函件

南大督评函〔2025〕3号

关于开展2025年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申请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学院、专业：

根据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关于开展2025年工程教育认证申请工作的通告》的精神，《南昌大学关于加强本科专业认证（评估）工作的实施意见》《南昌大学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全流程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规定，为做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助推专业内涵建设，提升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现就我校2025年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申请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请范围

2025年起，国家认证协会计划将认证专业拓展至按教育部规定设立、授予工学学士学位、以培养工程师为目标定位的所有专业。包括前期已开展认证的20个专业领域相关专业，也包括《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5版）》中工学门类其他相关专业，还包括其他学科门类中授予工学学士学位的相关专业（详见附件2）。为巩固和扩大我校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成果，我校凡已有三届毕业生的以上工学专业均要按照应申尽申原则，积极组织申报。

二、时间安排

相关学院严格按以下时间节点准时完成认证申报工作。

1. 9月19日17:00前，相关学院完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撰写，并以学院为单位，将申请书及附件材料电子稿发至教学督导与评估中心王珊老师办公网邮箱。

2. 9月23日前，学校组织专家评阅申请书等材料，提出修改建议，并与相关学院及专业反馈评阅意见。

4. 9月28日前，相关学院和专业根据专家评阅意见修改完善申请书及附件材料，并办理盖章等手续。

5. 9月30日17:00前，各专业登录“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管理信息系统”（网址 <https://eqem.eqea.edu.cn/engineeringLogin>）按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完成系统提交后，请将申请书电子版报教学督导与评估中心备案。

三、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应申尽申。工程专业教育认证作为外部保障和提升工程教育质量的重要手段，其重要性日益突显。通过工程教育认证的专业能够为学生提供国际认可的学历资质，增强就业竞争力，同时助推学校提升教学质量、推动国际化办学。相关学院要高度重视，系统谋划，应申尽申，抢抓时机，积极组织申报，统筹做好申报工作，尽早通过受理和认证。

（二）精心组织，全员参与。相关学院要组织专业教师全员参与认证工作，组建工作专班，谋划研究认证工作，通过组织参加校外培训、邀请专家辅导和赴外校调研学习等形式学习研讨，精准掌握《工程教育认证工作指南》核心要义和工作要

求，系统总结专业建设实践，凝练专业建设特色与成效，自查梳理存在的主要问题，规范高质量撰写《工程教育认证申请书（2025 版）》，确保申报书质量，提高申报受理率。要调度人员和资源条件，根据自查自评问题系统推进专业认证内涵建设，统筹做好认证考察准备工作。

（三）规范流程，严格把关。相关学院要按照《南昌大学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全流程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和本通知的要求，严格按时间节点和工作流程完成申报工作。院长、分管教学副院长、专业负责人要亲自部署、亲自指导、亲自参与，亲自审核，把好申报材料的第一道质量关。学校在申报过程中将组织专家评阅学院申报材料，帮助学院提高申报材料质量。

（四）强化保障，问效考核。根据《南昌大学关于加强本科专业认证（评估）工作的实施意见》（南大教字〔2020〕6 号）、《南昌大学推进“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方案》（南大教函〔2019〕5 号）等文件精神，学校对获得认证协会受理的专业将加强经费、资源等支持力度；对通过认证的专业，在认证有效期内，学校将在招生计划配置、年度教学工作绩效考核等方面予以政策倾斜；对应申未申的专业，学校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考核中予以减分。

四、其他事宜

在工程教育专业认证申报过程中，教学督导与评估中心将加强与相关学院联系沟通，协同联动做好工作服务，确保按时、规范、有序、高质量完成申报工作。

联系人：王珊；联系电话：83969103。

附件：

附件 1：《中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协会关于开展 2025 年工程教育认证申请工作的通告》

附件 2：2025 年接受认证申请的专业领域及专业一览表

附件 3：工程教育认证申请书（2025 版）

附件 4：工程教育认证申请书（2025 版）修订说明

教学督导与评估中心

2025 年 9 月 3 日